

证券代码: 002819

证券简称: 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 2020-064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中科	股票代码	0028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虹	邓狄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 15 层	北京市海淀区阜成路 67 号银都大厦 15 层	
电话	010-68727993	010-68727993	
电子信箱	dfjc@oimec.com.cn	dfjc@oime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58,001,017.96	458,674,265.22	-0.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023,135.99	17,785,067.16	-9.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987,827.61	17,351,437.65	-13.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218,735.42	-7,307,873.45	196.6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23	0.1399	-26.8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22	0.1399	-26.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3.45%	-0.1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999,643,551.80	1,024,091,293.70	-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42,670,351.78	526,647,215.79	3.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8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 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75%	48,440,410	9,335,537		
大连金融产业 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3.85%	37,570,000	0		
王戈	境内自然人	6.60%	10,403,743	7,802,807	质押	6,815,000
霍尔果斯嘉科 股权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94%	4,630,151	0		
西藏万青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2.02%	3,186,690	0		
西藏景源投资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1.33%	2,100,000	0		
戴大亮	境内自然人	1.11%	1,750,950	0		
颜力	境外自然人	0.93%	1,460,000	0		
#黄云	境内自然人	0.53%	829,120	0		
曹燕	境内自然人	0.52%	819,06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上述股东并未向公司报告一致行动人关系。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是公司“2019-2021”三年战略发展规划实施的第二年，上半年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相继在国内及全球扩散，至今仍未结束，叠加中美贸易争端的持续发展，宏观经济环境受到较大影响。在此情况下，公司通过妥善应对疫情影响，加强线上业务推广，深化日常运营管控，确保了主营业务的稳定。

1、公司经营情况

2019年上半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58,001,017.96元，同比略降0.1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023,135.99元，同比减少9.91%。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持平，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同比均有所减少，其中仪器销售和招标业务受疫情影响毛利有所减少，系统集成、仪器租赁和保理业务继续保持增长。

2、主营业务分析

(1) 仪器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东方业务体系（OBS），运用OBS理念、方法和工具，推动各业务部门的绩效改善，提高公司整体运营效率；进一步深化大客户和行业客户拓展的业务发展模式，加强日常运营管理的标准化指引，提高中层管理人员的管理意识和管理水平；积极使用电话会议系统、微信会议、腾讯会议等非接触线上营销工具，确保营销活动按计划推进和落实；继续保持与供应商的密切合作，在行业整体下滑的情况下，保持了业务的稳定。

上半年，仪器销售业务保持稳定，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3.93%。

(2) 仪器租赁

报告期内，仪器租赁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42.81%。租赁业务收入增长主要得益于两个方面，一是随着国家在科技研发领域投入的持续增长，研发设计类客户的租赁业务收入稳步提高，二是公司在5G相关领域提前布局，对自营租赁资产进行产品更替，5G相关产业，特别是基站行业的租赁业务收入快速增长。

(3) 系统集成

报告期内，系统集成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57.17%。公司坚持面向以纯电动汽车为代表的新能源汽车测试应用、以5G为代表的新一代移动数据通信测试应用、以自动化测试为代表的智能制造测试应用等发展方向的行业化系统集成业务，已经开始进入快速成长阶段。

(4) 保理业务

报告期内，保理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34.55%，资产规模不断扩大，业务模式相对稳定，组织架构和运营团队基本完善，核心客户拓展顺利，与其他主营业务的良性互动形成。

(5) 招标业务

报告期内，招标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34.19%，主要是由于招标项目受疫情影响延迟所致，考虑到公司招标业务主要涉及国家在科研方面的投入，项目及经费来源相对稳定，预计下半年随着疫情缓解，招标业务收入会稳步提高。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于2017年7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新收入准则规定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财会[2017]222 号）的规定执行，不涉及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